关于通过公开采购保洁及政府食堂工作人员服务有关情况的报告

溪龙乡党委(扩大)会议三重一大

提议科室：综合信息指挥室（党政办）

经认真研究，充分征求意见和适当酝酿，现将通过公开采购保洁及政府食堂工作人员服务的事项提交党委会讨论决策。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溪龙乡保洁及政府食堂工作人员服务委托给安吉五跃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强村公司），由五村公司与他们签订协议，按月与乡结算相关费用，费用共计85万元，现因服务合同到期，同时根据县委县政府“九个一律”和过紧日子工作部署，拟考虑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采购2025年度保洁及政府食堂工作人员服务，预算85万元，费用以中标价格为准。

二、决策依据（目的意义）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出台的厉行节俭要求，规范后勤服务采购行为。

三、决策建议

建议批准同意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采购2025年度保洁及政府食堂工作人员服务，预算85万元，费用以中标价格为准。

附件：溪龙乡政府机关食堂和后勤保洁人员成本测算清单

附件

溪龙乡政府机关食堂和后勤保洁人员成本测算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金额/万元 | 备注 |
| 1 | 工资、考核奖及福利 | 60 |  |
| 2 | 值班室床单 | 4 |  |
| 3 | 临时工资 | 3 | 茶季保障青叶市场 |
| 4 | 体检、工作服及耗材 | 3 |  |
| 5 | 桌餐 | 4 | 以实际发生为准 |
| 7 | 管理费、税费 | 11 | 按照15%结算 |
| 合计 | | 85 |  |